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及途径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鼓励建设单位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建设单位天柱县凤玖玖种鸡繁育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公众参与工作。本次公众主要形式包括:在项目区域张贴公告、登报、网站公示等。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包括:

1、在公告期间通过电话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本次公众参与进行了公告,在公告中均提供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联系电话,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①建设单位:天柱县凤玖玖种鸡繁育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黔东南州天柱县渡马镇龙盘村新寨组岑榜坡

联系人:罗经理 电话:0855-7522313

②环评单位名称:贵州隆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凯里市迎宾大道洪博大厦B栋301号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7385255290

2、通过写信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本次公众参与进行了公告,在公告中均提供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地址,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信件。

建设单位:天柱县凤玖玖种鸡繁育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黔东南州天柱县渡马镇龙盘村新寨组岑榜坡

联系人:罗经理 电话:0855-7522313

评单位名称:贵州隆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凯里市迎宾大道洪博大厦B栋301号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7385255290

3、通过邮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本次公众参与进行了公告,在公告中均提供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地址和邮箱,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邮件。

建设单位:天柱县凤玖玖种鸡繁育有限公司

邮箱:1986258539@qq.com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贵州隆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邮箱:841113058@qq.com

建设单位名称(盖章):天柱县凤玖玖种鸡繁育有限公司

法人签字:



日期:2025年6月4日